**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XJCY2025-ZB-375**

**采购人（盖章）：乌鲁木齐职业大学**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991-8858971**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幸福路723号**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赵箭、殷伟豪、刘煊**

**联系电话：17690825332**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目 录

[招标公告](#_Toc80724647) 2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5](#_Toc80724648)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11](#_Toc80724649)

[第一章总则 11](#_Toc80724650)

[第二章招标文件 13](#_Toc80724651)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15](#_Toc80724652)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5](#_Toc80724653)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15](#_Toc80724654)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_Toc80724655)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21](#_Toc80724656)

[第五章 开　标](#_Toc80724657) [22](#_Toc80724657)

[第六章 评　标 25](#_Toc80724658)

[第七章 定　标 29](#_Toc80724659)

[第八章 授予合同 30](#_Toc80724660)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_Toc80724661) [32](#_Toc80724661)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37](#_Toc80724662)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0](#_Toc80724672)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CY2025-ZB-375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500000.00

最高限价（元）：5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小微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5日至2025年07月02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方式：免费获取，供应商登陆政采云账户（网址：[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售价（元）：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乌鲁木齐职业大学**

地 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幸福路723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991-885897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联系方式：17690825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刘煊

电 话：17690825332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 | --- | --- |
| 1 | 项目编号 | XJCY2025-ZB-375 |
| 2 | 项目名称 |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
| 3 | 联系方式 | 采购单位：**乌鲁木齐职业大学**  采购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幸福路723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991-8858971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公司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项目联系人：赵箭、殷伟豪、刘煊  联系电话：17690825332  联系邮箱：1491358962@qq.com |
| 4 | 采购内容 |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采购范围内所有内容。 |
| 5 | 报价方式 | 总价报价 |
| 6 | 最高限价 | **最高限价：500000.00元**  其中：**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预算单价及预算总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 7 | 投标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8 | 信用情况 |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0 |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 | 时间：2025年06月25日至2025年07月02日，每天上午10:00至13:30，下午15:3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1 | 标书售价 | 人民币0元  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 12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2025年07月15日 11:00（北京时间）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 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 14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15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
| 16 | 项目地点 |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指定地点。 |
| 17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18 | 投标保证金 | 1. 保证金金额：**标项一：5000.00（伍仟元整）** |
| 1. 保证金缴纳方式：   1.电汇、网银转账等非现金形式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账户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营业部**  **行号：313881000019帐号：0000020080110023481768**  **例：**\*\*\*项目 保证金  **财务办公室：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财务室**  **联系电话：0991-4152021**   1. 保函形式   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
| 三、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 19 | 电子投标文件须知 |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3.供应商在完成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遇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登录政采云平台，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中，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内,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
| 20 |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 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 21 |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2.如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 22 | 付款方式及币种 |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1. 付款方式：   按合同签订为准。  **备注：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
| 23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24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服务费取费按下浮45%收取。  2、代理报酬支付方式：由中标人支付。  3、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 |
| 25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  竞争预防措施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26 | 质疑须知 |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91-8890252  地址：乌鲁木齐市会展大道599号新疆财富中心C座6楼601室 |
| 27 | 公告发布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W@GJ$ACOF(TYDYECOKVDYB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
| 28 |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 29 | 投标文件份数 | 开标结束后，中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一正二副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至（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收件人：殷伟豪，电话：17690825332）以备后期存档。 |
| **备注** | 1、为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3、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 |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第一章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本次招标活动。

**2. 投标资格**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投标人未在政采云平台针对本项目于规定时间内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8）被责令停业的；

（9）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1）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3）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标书及备份标书）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领取采购文件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5）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7）评标委员会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6.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7.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7.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7.4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7.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7.7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标准公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7.8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投标文件加密标书及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

7.9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7.10 “货物”、“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7.11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12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7.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7.1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质保、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7.15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7.16 “标段/标项（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8. 投标费用**

8.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说明**

9.1 招标文件组成如下：

投标邀请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第二部分 招标说明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范本格式）

9.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0.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10.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平台内发布公告，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10.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1.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扫描件）须加盖公章。

1.4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视为无效。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标项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标项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标项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招标人可选择一家投标单位为所有标项的中标人，也可选择若干个投标单位分别中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编制**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4.1.1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分项价格表**

**4.1.2　资格响应文件：**

**(1)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4.1.3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一、投标函**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提供，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八、技术方案；**

**九、整体服务方案；**

**十、质量保证承诺书；**

**十一、其他资料；**

**十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4.2.1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4.2.2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4.2.3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2.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4.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样品视为无效样品。

(1)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4.4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5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 投标文件格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6.2 开标一览表

提交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填写，签字并加盖公章。

6.3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明细报价表中的报价。

6.4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综合单价和总价。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5　投标人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7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响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9. 投标文件的密封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0.投标文件的标记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招标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投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1.3 投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投标人账户转出，须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如是本地转账支票需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向新疆诚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送达，如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汇款时汇款单填写内容须备注项目编号及标项号）。

11.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5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企业退还保证金前，需将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本项目负责人邮箱（详见前附表），并提供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纸质版。

11.6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打架斗殴，扰乱标场秩序；

(6) 中标人拒绝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标记**

12.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2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13.2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中心政采云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消。

1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委员会**

15.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向招标方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5.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5.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五名以上人员组成。

15.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招标方从专家库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可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5.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1）招标目的；

（2）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3）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4）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

15.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5.9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五章 开　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6.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16.3.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16.3.2与加密标书同时生成的备份标书，在出现异常情况进行异常处理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备份标书，异常处理好的备份文件与其他正常解密成功的供应商一样有效。平台会校验标书一致性及标书身份识别，切勿手动修改标书。供应商生成的后缀格式为.bfbs的备份标书无法查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在开标解密时异常处理使用。

16.3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6.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7. 资格审查

17.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17.1.1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17.1.2对投标人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1 | 2 | …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  |  |
| 2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3 |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上年度（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4 | 缴纳税收 |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  |  |  |
| 5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  |  |  |
| 6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  |  |  |
| 7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  |  |
| 8 | 其他特定资格证明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9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  投标人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应均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  |  |
| 10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  |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凭证。 |  |  |  |
| 资格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17.3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六章 评　标**

**18. 评标依据**

18.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作书面记录，并对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19.2　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的价格、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评标过程的保密**

20.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0.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1. 初步评审**

21.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1.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1.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1.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1.7 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条款的审查：

（1）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投标企业名称** | | | |
| **1** | **2** | **3** | **…** |
| 1 |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  |  |  |
| 2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  |
| 3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服务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加盖投标人章；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加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章； |  |  |  |  |
| 6 | 投标人概况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 |  |  |  |  |
| 7 |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  |  |  |  |
| 8 |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  |  |  |  |
| 9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  |
| 10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 审查结果 | |  |  |  |  |
| 不通过理由说明 | |  |  |  |  |

1. 符合性审查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3.请填写不通过符合性审查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1.8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

中小企业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

|  |
| ---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  微型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为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的评审。  **（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同时提供以上材料，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若所供应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标单位符合小微企业投标时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企业类型声明函。 |

**22. 详细评审**

22.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2.2 在评审过程中，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2.3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2.3.1当投标人总得分相同时，以投标价格低者排位在前。

22.4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2.5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提前3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响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技术商务部分（占总分值的85%）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企业业绩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项得1分，满4分。 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签署的同类合同中获得国赛二等奖及以上成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提供一个案例证明得1分，最高得2分，以合同或协议书签订（包括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签字盖章页等）的时间为准。 | 6分 |
| 2 | 企业实力 | 供应商提供①IOS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②智慧教学平台相关软件③大数据分析系统相关软件④数字内容资源管理系统相关软件⑤教师发展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5分。未提供不得分。 | 5分 |
| 3 | 组织结构及项目团队 | 根据供应商项目实施团队的组织结构和人员配备优劣进行打分：  第一档，组织管理机构完善、合理，团队人员构成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符合项目特点的，得3.1-5.0分；  第二档，组织管理机构健全、合理，团队人员构成和专业性较好，相关经验较丰富，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1-3.0分；  第三档，组织管理机构和人员构成基本合理，专业性和相关经验有欠缺或低于其他档次供应商，得0-1.0分。 | 5分 |
| 4 | 技术响应 | 根据各投标人对“技术和服务要求”中的各项技术参数、服务要求的响应承诺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审:其它要求各项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无偏离或正偏离)的得1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招标文件若有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应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 10分 |
| 5 | 线上课程资源 | 提供教师培训资源库;  （1）在线培训课程对象应为高校教师。  （2）在线培训课程体系应涵盖：教学理念、教学技能、师德师风、教师身心健康、教学示范课等大类。  （3）在线培训课程数量不少于800门。  （4）服务商已解决课程版权事宜，不会给学校带来版权纠纷，需提供投标课程的主讲教师授权协议。  （5）讲课视频应画面清晰，无闪烁，经过专业后期处理，FLV或MP4格式。  （6）学习后台应支持记录学习进度，支持校内教师整体学习情况的大数据统计分析，统计数据可导出。  相关师资课程门数超过200门得1分，超过500门得3分，超过800门得8分。 | 8分 |
| 6 | 线下指导专家团队 | 1）供应商须提供教师教学技能提升相关线下指导专家库，包含主讲人、主讲人单位、主讲人职称。师资所在单位类型为双一流高校或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或作为教育部相关项目专家的，提供正高职称专家超过3人得1分，最高得5分；提供副高职称超过5人得1分，最多得3分。  2）专家库中相关师资应具有教学能力相关21-24年大赛评委经历，并受省市级教育厅官方邀请参与大赛评审指导工作。每提供一份省市级教育厅官方邀请函、职称证明、身份证反正面 得0.5分，最高得10分。 | 10分 |
| 7 | 售后服务承  诺及维保体系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①售后技术维护服务体系②专业技术和服务人员配备③故障响应④响应方式进行评审，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痛项、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整体思路结构清晰、逻辑性强，内容描述科学合理，细节考虑周全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5分;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阐述、整体思路结构较清晰、逻辑性较强，内容描述较科学合理，细节考虑较周全且基本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3分;未提供或内容存在明显错误、内容明显不适用于本项目需求的均不得分。 | 5分 |
| 8 | 技术培训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就①培训形式②培训时间③培训内容④实用性等方面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培训形式多样、培训时间长培训内容丰富且实用、便于师生灵活运用本次采购内容的得10分;培训形式多样、培训时间短、培训内容较丰富实用，基本满足师生运用本次采购内容的得6分;培训形式单一、培训时间短、培训内容较少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9 | 实施方案 | 投标人能根据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结合技术规范提出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如:符合文件要求、实施流程、人员配置与分工、具体操作方案等方面)，由评委进行评分: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项、内容与要点相符、方案周全、实用性高、可操作性强的得10分;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方案较完整、实用性较好、可操作的得6分;包含的内容与要点相符但方案有欠缺、实用性一般、尚可操作的得2分;未提供或有重大偏离的不得分。 | 10分 |
| 10 | 现场演示 | 1、供应商教学能力大赛技术服务功能演示，满分为16分。  （1）推荐视频、教材教参 ：教师可以从备课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学术视频，推荐给学生直接进行在线观看。从备课资源库中查找并添加课程相关的教学参考书并设置为任务点，推荐给学生直接进行在线阅读。（满足此项得0.5分，不满足不得分）  （2）支持视频中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 PPT：可以在任意时间点插入图片或 PPT，同时支持对插入的内容在时间轴上随意拖动。插入的 PPT 可以任意拖动位置，并可以跟视频窗口进行切换。（满足此项得0.5分，不满足不得分）  （3）支持视频的虚拟剪辑，只需要拖动视频播放的起始点、终止点，就可以将视频文件按照课程的要求剪辑成适当长度。（满足此项得0.5分，不满足不得分）  （4）知识点拓展阅读功能，可以根据一个关键词自动推送知识点相关的图书、期刊、论文等资料。（满足此项得0.5分，不满足不得分）  （5）为教师大赛提供课程资源支持，提供全国课程资源：整合全国高校各院系的本、专科课程信息，课程目录包含教育部规定的13个学科门类，至少1万门课程。并以课程为中心，整合与课程相关的各种精品资源，包括各高校的名师视频课程、网络精品共享课程，以及与课程相关的电子图书、期刊、论文、视频讲座等。资源互通，可以直接在教学平台进行使用。（满足此项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6）支持生成试卷分析报告，报告中需至少包含试卷难度、区分度统计，成绩正态分布，试卷信度等分析数据项。（满足此项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7）支持进行作业查重，对于简答题、论述题等，可进行相似度分析。（满足此项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8）支持根据课程章节大纲或者知识点生成知识图谱作为信息化教学辅助工具实现学生个性化学习路径；思政知识点生成思政图谱（满足此项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9）支持人工智能工具辅助教学材料前期准备，利用大纲自动生成PPT、教案等。（满足此项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10)支持人工智能助教辅助教师教学，利用大数据模型以及课程资料满足学生问答、教师学情统计。对接DeepSeek AI问答直接应用到教学中。（满足此项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11）支持教学平台与学校教务平台对接，数据互通，一个平台即可实现统一管理。实时观测课程数据。（满足此项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12）支持课程中设置项目任务，串联知识点，完成任务引擎式学习，创新学习方式。（满足此项得2分，不满足不得分）  注：评标阶段报价人需指派1名代表（授权委托人或公司法人代表或本项目负责人均可）进行述标，评委会将综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评审内容的响应程度及现场述标、回答问题情况酌情打分。  2.大赛平台演示  供应商需对所提供的大赛平台进行现场演示，演示内容包括平台门户、基础操作、作品上传评审过程等等。满足此项得3分，否则不得分。 | 16分 |

经济部分（占总分值的15%）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 --- | --- |
| 1 | 报价 | 价格得分的评分方法：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中标方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100，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中标方的价格得分。 | 15分 |

**第七章 定　标**

**23. 定标标准**

23.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3.2　如果确定中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有权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4.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八章 授予合同**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6.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6.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27 投标人低价恶意中标不能按要求供货的，五年内禁止参加**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的任何招标活动。

28 合同签订、服务交付采购人使用后，采购人将依据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及中标（成交）人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响应内容组织项目履约验收。

**29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必须提供产品合法来源证明材料。**

30 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扫描件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发送到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联系邮箱以进行备案留存。

十二、保密和披露

31.保密和披露

31.1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1.2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1.3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1. **采购需求**

针对2025年国赛、自治区比赛教学能力大赛要求，供应商需提供以下技术内容：

一、技术支持指导：

指导专家团队要求有国赛获奖经验、大赛评委经验或其他同级别专家组成，能够根据《2024年全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方案》提出建设性、针对性指导意见。

1、线上指导

线上指导贯穿项目全程，包括培训前的学习资源发放；培训中的案例解析与参考，培训后的答疑和作品评审和修改；培训全程由专家团队线上解答老师疑问，“手把手”指导老师一起建立课程。

直播讲堂服务

要求提供不少于10套关于课程设计、教学改革等方面的专项网络直播讲座服务，用于开展线上教师培训。且支持以下功能

1）支持在线自助加入直播课堂课程，支持弹幕讨论与课内发帖讨论

2）支持流媒体无插件直播，可通过浏览器在网络上进行视频直播的观看，无需下载其他插件或客户端

3）记录使用观看直播时长及参与班级内活动过程性数据

4）以单位报名参加直播讲堂的，直播讲堂成绩支持导出

3、线下入校培训

线下培训，要求校外专家入校进行小班重点辅导，循序渐进，指导和打磨每个作品。校外专家要按照要求进校指导。

校外专家：

入校培训：对作品进一步拔高，专家对老师的整体教案、教学实施报告、课程标准和人才培养方案定稿进行拔高，进行一对一指导和打磨，辅助课件、软件平台、动画等材料的优化。优化作品线上指导继续打磨。

二、参赛作品制作10组

参赛作品制作需严格按照省赛、国赛要求进行制作。

1、视频资源开发要求

每组作品需录制3-4段视频，视频包含但不局限于课堂教学、关键技术技能教学操作与示范的教学实况等；每人录制1学时（具体时长与教案中的学时安排保持一致）的课堂教学视频。每段视频应选择合宜的教学场景，应分别完整、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

2、录制要求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3机位全程连续录制，镜头固定，其中一个机位对准黑板和屏幕，另两个机位根据教学实际固定镜头位置，须覆盖教室全景（1学时教学需要两个教学场所的，每个教学场所均须安放固定镜头，机位总数为3个）。3机位须同步录制，保证音视频准确同步。录课过程中拍摄及其他人员不在场，提交的视频从拍摄人员离场开始到拍摄人员停机为止（1学时之外的录制时长不超过2分钟）。所有机位拍摄的视频须保证音轨连续，不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视频采用MP4格式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大小不超过500M。每段视频文件以“教案序号+第几学时+教案页码+教学环节名称”来命名（其中教案页码以教案PDF文件顶部显示的页码为准），含教师实操演示与教学指导的视频文件以“教案序号+第几学时+教案页码+教学环节名称+实操起始时间n'm"-实操结束时间n'm"”来命名（实操起止时间可以多段，用“+”连接）。

视频采用H.264/AVC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分辨率设定为1280×720；帧速率为25帧/秒。音频采用AAC格式压缩；采样率48KHz；比特率（码流）128Kbps。

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与后期制作统筹策划，与参赛团队应保持信息畅通，确保成片中的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符合大赛要求。

3、后期制作

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音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专业的视频编辑系统进行视频降噪、音频降噪，以保证满足教育部对视频画面的严格要求。具体技术指标要求如下：

（1）视频信号源

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同步控制信号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55dB，无明显杂波。

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1Ⅴp-p，最大不超过1.1Ⅴp-p。其中，消隐电平为0V时，白电平幅度0.7Ⅴ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0.3V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音频信号源

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1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2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3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3声道，则录于第2声道）。

电平指标：-2db—-8db声音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db。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

三、作品制作跟踪10组

每组作品配备一名编辑人员全程跟踪对接相关工作：跟参赛团队老师沟通需要准备哪些材料、协助老师进行作品脚本的设计、拍摄环境的选择、拍摄过程中的记录等，协助老师进行文档整理及提交工作。需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具体职责包含但不局限于以下要求：

1、责任编导：全程把控，收集资料，整体把控，资源可用；作品设计，根据教师提供的离散化知识体系形成原始脚本，供教师二次开发使用，将教师二次开发后的脚本所有步骤细节化；

2、设计编导：风格特效，根据课程布置灯光舞台、化妆、设计实现课程风格；协助老师进行PPT及其他文档的设计及制作。

3、摄像：视频拍摄，根据脚本及编导要求进行拍摄

4、后期制作：课程设计，根据脚本和编导的要求进行视频制作、富媒体资源的再加工；视频制作完成好的内容统一审核。

四、文档资料设计制作

按照省赛国赛提交文档要求，以及现场答辩所需全部文档资料的设计与制作，具体要求如下：

1、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名称，分别以WORD和PDF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

2、参赛教案，每个参赛作品的全部教案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

3、教学实施报告,用图、表等对实施过程和成效加以佐证，字数不超过5000字；

五、教师能力提升体系建设

供应商应具备丰富的培训经验，为本项目建设以教学能力大赛课程建设及应用为中心的特色培训体系。通过培训体系建设，提高教师的信息化教学技能和教学理念，从而提升教学质量，为高水平专业建设和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及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夯实基础。

**第五部分 合同部分**

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根据甲方委托\_\_\_\_\_\_\_\_\_\_\_\_\_\_\_\_\_\_(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实施的 省政府采购\_\_\_\_\_\_\_\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购买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甲方以\_\_\_\_\_\_\_\_\_\_\_\_(政府采购方式)采购乙方提供的以下服务：\_\_\_\_\_\_\_\_\_\_\_\_\_\_\_。内容包括：\_\_\_\_\_\_\_\_\_\_\_\_\_\_\_ 。

2、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为：\_\_\_\_\_\_\_\_\_\_\_\_\_\_\_

自\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日止，共计\_\_\_\_\_\_天。

3、服务地点：\_\_\_\_\_\_\_\_\_\_\_\_\_\_\_ 。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

1. **服务质量标准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验收方及验收标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服务受益方评价标准及方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_\_\_\_\_\_\_\_\_\_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_\_\_\_\_\_\_\_\_\_

1. 付款方式

注：根据服务类型选择以下任一种付款方式

1、一次性付款：\_\_\_\_\_\_\_\_\_\_\_\_\_\_\_

乙方履约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

2、分期支付：\_\_\_\_\_\_\_\_\_\_\_\_\_\_\_

(1) 按年/按季度/按月支付等额的服务费;

(2)合同签订后\_\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_\_\_\_\_\_\_\_\_\_\_\_元(或服务费总额的 \_\_\_\_\_\_\_\_% );在交付服务成果后\_\_\_\_\_\_日内，支付服务费总额的 \_\_\_\_\_\_\_\_%。

(3)按进度支付服务费：\_\_\_\_\_\_\_\_\_\_\_\_\_\_\_

1)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并提交服务实施方案后\_\_天内，甲方应将总服务费的\_\_\_\_\_\_\_\_\_\_%付给乙方。

2)第二次付款为总服务费的\_\_\_\_\_\_\_\_\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_\_\_\_\_\_\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 日内付给乙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_\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_\_\_\_\_\_\_\_\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转包，则处本合同总价\_\_\_\_\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_\_\_\_\_\_\_\_\_\_%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_\_\_\_\_\_\_\_\_\_%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项目无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有关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工程咨询单位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由合同签订地法院处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国办发〔2013〕96号、冀政办〔2014〕3号文件规定的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四条 税费

此项目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五条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政府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响应责任。

第十六条 补充条款

1、谅解与备忘条款：\_\_\_\_\_\_\_\_\_\_\_\_\_\_\_

2、双方不可撤销的责任与义务：\_\_\_\_\_\_\_\_\_\_\_\_\_\_\_

3、双方约定以下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日

2、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_\_\_\_\_\_ 。

3、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签定具体合同时，若有附件应注明，并注明附件名称。)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日 　 \_\_\_\_\_\_\_\_\_年\_\_\_\_\_月\_\_\_日

**注：具体合同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一）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 开标一览表（附件1-1）

2 明细报价表（附件1-2）

**附件1-1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标项序号、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投标报价 | 大写：  小写： |
| 服务期限 |  |
| 备注 |  |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需密封后单独提交。

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 附件1-2 费用清单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单价（含工、含料、含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价：大写：  小写：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资格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1、资格文件组成**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附件2-1）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2-2）

三、提供上年度（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四、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响应证明材料。）

五、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八、其他特定资质：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九、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 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必须提供此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2-3）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附件2-4）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5）

十、其他资料

1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2投标保证金凭证（电汇凭证或收据等）复印件

**注：1.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2、资格文件格式**

**附件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类型：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投标人名称）的（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人）的 招标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2-3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附件2-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适用）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封面**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采购项目**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标项：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

一、投标函（附件3-1）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3-2）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3-3）

四、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如有提供，不享受相关政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附件3-5）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附件3-6）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附件3-7）

八、技术方案（附件3-8）

九、整体服务方案（附件3-9）

十、质量保证承诺书

十一、其他资料

十二、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1.投标人制作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应按照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3-1 投标函**

致：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为 ]，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愿以投标报价 元，服务期限： 。**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1.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招标内容》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承诺支付就本次招标应支付或将支付的中标服务费(详见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写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七)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2)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3)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

1.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职 务：

投标人名称：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3-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3-3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  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4 投标人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 电话 |  |
| 企业资质证书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注册资本 |  | | | 其 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成立日期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附件3-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身份证号码 |  |
| 毕业学校 |  | | | 专业 |  |
| 学位 |  | 职称 |  | 职务 |  |
| 工作年限 |  | | | 工作年限 |  |
| 毕业院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日期 |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 | 担任何职务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称 | 专业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后附人员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附件3-6 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项目负责人**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须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3-7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标项序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规格条目号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注：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对应填写。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8 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附件3-9 整体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编制。**

包括但不限于：

①线上课程资源

②线下指导专家团队

③售后服务承诺及维保体系

④技术培训

实施方案备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完善。

**附件3-10 其他相关资料**